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开展全国流通环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集中检查情况的通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8/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B7_A5_E5_c80_308441.htm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开展全国流通环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集中检查情况的通报（工商消字[2007]64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进一步推动流通环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深入开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以下简称总局)在各地自查检查的基础上，于2006年底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了流通环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集中检查，2007年春节前又对节日食品市场，特别是农村食品市场监管工作进行了重点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一、总局组织开展集中检查的基本情况 2006年11月至12月，根据总局《关于开展流通环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集中检查的通知》要求，消费者权益保护局会同各地负责食品安全监管的机构抽调人员组成10个检查组，对全国各地流通环节食品安全进行了集中检查。随后总局又下发了《检查各地工作和慰问基层干部方案》，并于2007年1月至2月，由总局领导班子成员亲自带队，组织各职能司局采取分片包干、逐省检查的办法，对各地开展以食品为重点的春节市场、农村市场监管工作情况进行了重点检查，总结经验，查找问题，督促整改。这两次集中检查规模大、范围广、工作实，取得了良好效果。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一）及时安排部署。在去年和今年全国工商行政管理工作会议上，总局把食品安全检查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进行了全面部署，随后总局又专门下发通知，对检查活动进行

了具体安排，明确了检查的目标、内容、重点、方式方法和具体要求。周伯华局长先后赴湖南、陕西、宁夏等地进行检查，总局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分别带队赴十一个省市进行了检查。各检查组在集中检查前，召开专题会议，统一检查标准，统一检查流程，有效地保证了检查工作的顺利进行。（二）检查重点突出。总局检查的对象以基层为主，突出检查工商所、市场和经营者，尤其是把农村食品市场作为重中之重，共检查了472个单位，其中基层单位占93.43%。主要检查各地贯彻落实国务院和总局有关食品安全专项整治的部署和要求的情况，具体内容包括各地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执法检查的情况，特别是春节食品市场、农村食品市场、城乡结合部和重点批发市场、超市的食品安全情况；清理规范食品经营主体资格的情况；建立健全食品市场准入体系和强化基层日常监管的情况；加强立法立规及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长效监管机制的情况；贯彻落实《工商行政管理所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规范》等有关文件的情况；建立健全12315行政执法体系的情况等。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